

中央研究院(含基金)111年12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中央研究院	111年中研講堂跨縣市科普演講—宜蘭場與金門場	網路媒體	111.04.13-111.12.30	秘書處	公務預算	一般學術研究及評議-學術研究與人才培育	50,000	鉦輝有限公司	刊播於本院網路平台	本院網路平台(臉書、Instagram、YouTube等)	
中央研究院	111年知識饗宴—朱家驊院長科普講座活動錄影	網路媒體	111.11.22-111.12.31	秘書處	公務預算	一般學術研究及評議-學術研究與人才培育	11,000	陳介偉影視文化有限公司	刊播於本院網路平台	本院網路平台(臉書、Instagram、YouTube等)	
中央研究院	111年知識饗宴—胡適院長科普講座活動錄影	網路媒體	111.09.27-111.12.31	秘書處	公務預算	一般學術研究及評議-學術研究與人才培育	11,000	陳介偉影視文化有限公司	刊播於本院網路平台	本院網路平台(臉書、Instagram、YouTube等)	
中央研究院	中研講堂金門場活動錄影	網路媒體	111.12.16-111.12.31	秘書處	公務預算	一般學術研究及評議-學術研究與人才培育	37,000	陳介偉影視文化有限公司	刊播於本院網路平台	本院網路平台(臉書、Instagram、YouTube等)	
中央研究院	《研之有物》科普文章	網路媒體	111.10.01-111.12.31	秘書處	公務預算	一般學術研究及評議-學術研究與人才培育	135,000	大石國際文化有限公司	刊登之文章在平台網頁瀏覽次數達平均每篇3,000次，及社群媒體臉書觸及數平均每篇達3萬人次；Instagram限時動態觸及數平均每篇達3千人次。	平台網站、臉書、Instagram	
中央研究院	《研之有物》科普文章	網路媒體	111.01.01-111.12.31	秘書處	公務預算	一般學術研究及評議-學術研究與人才培育	317,500	泛科知識股份有限公司	刊登之文章於平台網頁總瀏覽次數達20萬人次；於臉書、Instagram等社群媒體總觸及達200萬人次	平台網站、臉書	
中央研究院	《研之有物》科普文章	網路媒體	111.01.01-111.12.31	秘書處	公務預算	一般學術研究及評議-學術研究與人才培育	52,500	天空傳媒股份有限公司	刊登之文章在平台網頁瀏覽次數達平均每篇4,000次，及社群媒體臉書觸及數平均每篇達6萬人次；Instagram貼文觸及數平均每篇達2萬人次。	平台網站、臉書、Instagram、推特、噗浪及Line	

中央研究院(含基金)111年12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中央研究院	《研之有物》科普文章	網路媒體	111.04.26-111.12.31	秘書處	公務預算	一般學術研究及評議-學術研究與人才培育	155,000	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	雜誌每月發行6萬冊，每期傳閱人數約36萬人。刊登之文章在平台網頁瀏覽次數達平均每篇2,000次，及社群媒體臉書觸及數平均每篇達4萬人次；Instagram限時動態觸及數平均每篇達2千人次。	雜誌、平台網站、臉書、Instagram	
中央研究院	社群平台圖片製作之軟體付費版會員方案	網路媒體	111.12.01-111.12.31	秘書處	公務預算	一般學術研究及評議-學術研究與人才培育	3,532	Canva Proprietary Companies Limited	刊播於本院網路平台	本院網路平台(臉書、Instagram、YouTube等)	
中央研究院	中研院社群平台	網路媒體	111.12.01-111.12.31	秘書處	公務預算	一般學術研究及評議-學術研究與人才培育	2,600	Meta	加強粉絲專頁推廣服務	臉書、Instagram	
中央研究院	《研之有物》社群平台	網路媒體	111.07.01-111.12.31	秘書處	公務預算	一般學術研究及評議-學術研究與人才培育	17,114	Meta	加強粉絲專頁推廣服務	臉書、Instagram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本表所稱之財團法人，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%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。
3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4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或國營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5. 預算來源查填總預算、○○特別預算、國營事業、非營業特種基金或財團法人預算。
6. 預算科目部分，總預算、特別預算及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(收支餘絀表)3級科目(xx成本或xx費用)；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表3級科目(xx支出或xx費用)。
7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